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撞球來源 民生報日期 810118版面 二版**18歲以下青少年敲桿 不再受限
教部決將撞球劃歸正常休閒活動**

【本報訊】教育部決定，正常經營的撞球業將劃歸於正常休閒體育活動，今後將不受「遊藝場業輔導管理規則」規定限制18歲以下青少年進入。

教育部為推行正常休閒體

育活動，輔導撞球運動健全發展，決定對具正當休閒運動類之撞球場，持有營業執照，且經營項目僅列撞球一項，並屬中華民國撞球運動協會會員者，由體育司依規定予以輔導。

